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承辦人：郭家瑜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7898
電子信箱：image789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30345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345907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3年度補助國中小參加國際機器人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113-116年機器人教育中程計畫」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人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原則」、「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因公出國案件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，增進與其他國家機器人教育交流與合作，學習機器人技術與應用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申請對象：

- 1、本市所屬國民中小學師生。
- 2、以參與「FIRST (For Inspiration and Recogni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) Championship國際賽」與「日本加賀RoboRAVE國際機器人競賽」者為限，可跨校參與，每校不限參與人數。

（二）實施期程：自即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(三)申請方式：

- 1、採隨到隨審，請於出國前2週將核章實施計畫(如附件)正本送(寄)交至本局課程發展科林禹萱小姐，郵寄方式以郵戳時間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；並請將核章後電子檔寄送至本局承辦人信箱(cava9394@tn.edu.tw)。
- 2、本局審核後另案核定經費，請務必依照實施計畫及人數參與，若屆時行程/實施對象有調整的情形，請務必通知本局承辦人林禹萱小姐(電話：06-299-1111分機8727)。

(四)補助項目及原則：

- 1、補助項目：以交通費為限。
- 2、補助原則：
 - (1)本案補助亞洲(包含關島)地區每人補助新臺幣5,000元。
 - (2)亞洲以外之地區每人補助新臺幣1萬元。
 - (3)以學校為申請單位：每人每年以補助1次為原則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